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22
转债代码：113658 证券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银行理财子公司、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等风险及以下风险评级的理财产品或国债逆回购。

● 投资金额：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投资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中低风险等级、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在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银行、银行理财子公司、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等风险及以下风险评级的理财产品或国债逆回购。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在上述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事项尚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中低风险等级、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严格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经营层指派财务中心相关人员负责现金管理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及时分析和关注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适度的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现金管理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18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陈银河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不向下修正“密卫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截至2025年3月14日，“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同时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5年3月15日至2025年9月14日）内，如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9月15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提出“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密卫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6,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结构型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3、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4、审议《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保护投资者利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19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作出本监事会决议。经全体监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震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6,000.0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结构型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20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密卫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3月14日，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50.79元/股），已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5年3月15日至2025年9月14日）内，如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9月15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提出“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一、“密卫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5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723,880张，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87,238.80万元。债券期限为发行之日起五年（自2022年9月16日至2027年9月15日），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82号文同意，公司87,238.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0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密卫转债”，债券代码“113658”。

根据有关规定和《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密卫转债”自2023年3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34.55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56.43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2022年12月19日，公司办理完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8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2月22日起由134.55元/股调整为134.6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76）。

2、2023年5月23日，公司实施完毕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23日起由134.61元/股调整为134.0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密卫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3、2023年6月5日，公司办理完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25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此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134.0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4、2023年10月19日，公司办理完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2,5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0月24日起由134.06元/股调整为134.0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6）。

5、2023年12月25日，公司办理完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共计78,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2月27日起由134.07元/股调整为134.1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4）。

6、2024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密卫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57.00元/股，调整后的“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密卫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7、2024年5月29日，公司实施完毕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9日起由57.00元/股调整为56.4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密卫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8、2024年7月15日，公司办理完毕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56,775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此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56.4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9、2024年9月11日，公司办理完毕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290,159股库存股的注销事宜，“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18日起由56.48元/股调整为56.3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8）。

10、2024年12月12日，公司办理完毕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121,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2月17日起由56.31元/股调整为56.3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4）。

11、2024年12月24日，公司办理完毕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129,700股库存股的注销事宜，“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2月27日起由56.33元/股调整为56.3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7）。

12、2025年2月7日，公司办理完毕2,533,517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2月12日起由56.38元/股调整为56.4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二、关于“密卫转债”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截至2025年3月14日，公司股价出现连续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转股价的90%的情形，已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2022年7月29日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在转股价格修正条件触发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或者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不修正转股价格的，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本次触发修正条件的次一交易日重新起算。

经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密卫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同时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5年3月15日至2025年9月14日）内，如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9月15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提出“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21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结构型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

● 投资金额：不超过16,000.0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 投资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2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747,452股，发行价格为112.85元/股。截至2021年3月5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9,999,958.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017,358.5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88,982,599.7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5日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其到位情况予以验资，并出具《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10522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16,000.0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结构型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方式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结构型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授权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在上述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16,000.0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结构型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事项尚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二）风控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严格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经营层指派财务中心相关人员负责现金管理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及时分析和关注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6,000.0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结构型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5-010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12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为民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目前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倪金磊、郑重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数6票，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7,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中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宣化支行申请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5-01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74,422,182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24.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86,876,589.82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2,001,720.2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4,874,869.54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3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13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129,061.02	96,752.36
2	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	48,392.02	40,104.10
3	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	10,625.10	5,366.70
4	补充流动资金	36,464.50	36,464.50
	合计	224,542.64	178,687.66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需按计划分步建设，期间存在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

（三）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七）相关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将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专业理财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相关审议、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5-013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结合公司目前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投资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中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产品。

（三）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七）相关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的发展为先决条件；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应当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以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具体实施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时，应当严格遵守《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严格执行管理与运行的相关举措，并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确定投资规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四、相关审议、批准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5-014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交易的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活动的资金需求，不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7,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中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青鸟环宇”）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宣化支行申请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综合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资产收购贷款等）、流动资金贷款（含外币）、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内保外贷、外保内贷、银行票据、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等。授信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授信合同约定的期限为准，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的方式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县支行	抵押贷款及信用贷款，其中抵押物为公司自有资产，权证编号为冀（2020）涿鹿县不动产权第0000350号	47,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宣化支行	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1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宣化支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5,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5,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8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支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合计		327,000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信托、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北大青鸟环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公司关联法人。因此，北大青鸟环宇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宣化支行申请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事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或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89765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路5号燕园三区30号（北大青鸟楼三层C座）

法定代表人：郑重

注册资本：15144.64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嵌入式电子产品和集成系统芯片；研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自产产品的安装、调试、维修、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销售自产产品。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9.60	54.62
净资产	37.51	39.06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71	3.66
净利润	2.52	0.06

北大青鸟环宇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北大青鸟环宇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经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本次关联交易系北大青鸟环宇为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无偿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宣化支行申请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北大青鸟环宇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融资效率，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初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担保事项外，公司未与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活动的资金需求。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4、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5-011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12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国强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监事周敏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数2票，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活动的资金需求。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14日